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动态

云南高院党组2024年第29次会议强调 深化改革推动法院工作全面发展

本报讯 记者石飞 近日,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召开党组2024年第29次会议,专题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应杰主持会议并讲话。

海南省委政法委书记(扩大)会议强调 坚定不移推进法治领域改革

本报讯 记者邢东伟 翟小功 近日,海南省委政法委书记(扩大)会议,专题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究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省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秘书长杨剑华主持会议。

北京市公安局党委扩大会议要求 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见效

本报讯 记者张雪泓 近日,北京市公安局召开党委扩大会议,专题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会议要求,全局上下要自觉将北京公安工作置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大局中思考谋划,找准工作着力点,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北京公安落地见效。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理解与适用研讨会举行

本报讯 记者黄辉 通讯员石春芳 近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理解与适用研讨会在江西省靖安县举行,来自全国法学理论界与实务部门的50余名专家学者围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法人治理等进行交流研讨。

全链条惩治“按键伤企”者

“维权”之名行“勒索”之实,“舆论监督”名义对企业进行敲诈勒索……近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5件检察机关依法惩治利用网络暴力侵犯企业合法权益典型案例,涉及利用网络敲诈勒索企业、损害商业信誉、寻衅滋事等犯罪情形,其中利用“网络水军”对网暴推波助澜现象尤为引人关注。

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目标,加强对改革过程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的司法应对。要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司法体制改革的内容,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方向,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积极稳妥推进司法改革;要持续深化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和审判质量提升管理机制;要健全完善案件阅核制,搭建覆盖审判执行工作全领域的阅核工作机制;要创新推进庭审判职能,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提供有力司法保障。要按照“七个聚焦”的重大决策部署,围绕“继续完善和发展中国

定工作,把安全保障放在前提位置,牢固树立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推动海南自贸港建设行稳致远。

北京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坚强安全保障。

与会人员表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的制定出台,是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健全三农领域基本法律制度,完善农村社会治理机制的重大举措,对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益,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促进共同富裕具有重大意义。此次研讨会为三农领域法学理论界与实务部门的互动交流搭建了平台,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的理论研究、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发布,并通过互评、点赞等方式保持热度,结果造成消费者被误导大量退货,经销商蒙受经济损失,被中伤企业的股价也一度下跌。

“五制联动”管好案管住人治好院

渭南中院筑牢全体法官纪律意识规矩意识

党纪学习教育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 本报通讯员 张茵

“以廉洁涵养清风正气”“时刻牢记‘100-1-0’的道理”“一步一印践行忠诚、干净、担当”……近日,在渭法大讲堂的纪法专题教育课上,法官干警代表纷纷就党纪学习教育谈了深切体会。

《法治日报》记者从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了解到,今年以来,渭南中院党组坚持将党纪学习教育作为强队伍、促审判的有力抓手,不断筑牢党员干警思想防线,引导全体法官干警自觉做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的践行者。

“五制联动”夯实理论根基

“任务清单制、研讨交流制、上下融通制……”为深入推进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渭南中院创新“五制联动”机制。

具体为:任务清单制——分层分类明确党组、支部、党员个人学习重点任务,并记入支部工作档案;研讨交流制——通过专题学习研讨,交流心得,相互评议提出可供践行的

意见建议;上下融通制——对流动党员和退休在家党员依托微信群开展线上线下学习,确保学习教育全覆盖;培训提升制——联合高校对青年干警和政工干部进行政治轮训,夯实理论根基;定期督察制——利用“三会一课”,检查学习教育情况,对存在问题明确整改时限和目标。

渭南中院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通过“五制联动”,渭南中院把党纪学习教育各项任务要求落实到法院工作各方面全过程,管好案、管住人、治好院,筑牢了全体法官的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助推干警在处理自律和他律、信任和监督、原则和情感、高标准和守底线的关系时,时刻把党规党纪印刻在心中,全面营造了法院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以铁的纪律确保执法办案公正高效权威。

形式多样推进学思同频

“我宣誓,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纲领,遵守党的章程……”渭南中院与华阴市人民法院近日开展“共学联动”特色主题党日,主要就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分享各自的认识和学习心得,加深党员干警对党纪党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两级法院干警遵纪守法的自

觉性。渭南中院老干部党支部党员前往渭南市首家家庭红色文化教育基地——“道德模范”姚和平家的红色文化教育展厅参观学习,切身感受两代人的浓浓红色生涯,筑牢初心使命。“请全体起立,现在宣判。”今年5月,渭南中院刑一庭把党纪学习教育课堂搬进庭审现场,来自机关、学校、企业等单位的近百名党员及渭南中院部分法官干警旁听了某建设公司总经理何某受贿一案。

“知纪立行”把稳审判之舵

党纪学习教育的“九分落实”体现在推动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上。“感谢法官的耐心调解,这样的结果大家都满意,我们不告了。”在一起工伤赔偿资格认定及行政复议二审案件调解后,原告握着法官的手提出撤诉申请。这起案件因原告不服一审对工伤资格认定而上诉至渭南中院。

“若是单纯就案办案,将引起后续民事工伤赔偿、强制执行等一系列案件。”渭南中院党组书记、院长贺世辉审理此案时要求,“实

质化解争议,在保证当事人权益的基础上最大限度实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

“员工为保护企业财产免于受损而不幸遇难,这样正义的行为应该弘扬,不能让挺身而出的英雄流血又流泪。”渭南中院合议庭针对该案达成了共识,为减少当事人诉累,合议庭先后多次组织某建设有限公司与遇难员工家属进行调解,解开双方心结。

调解成功了,和解资金不能缺位。随后,渭南中院联合多家单位召开联席会议确保和解资金落实到位。最终公司与遇难员工家属达成和解协议,公司支付赔偿金后,向法院申请撤回了上诉,该案得以实质性化解。

在今年渭南中院开展的“陕亮执行·2024东秦利剑”执行专项活动中,主要针对5万元至10万元以下小标的涉民生、营商环境等重点案件开展集中执行,切实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截至目前,渭南法院共执结小标的案件5778件,到位金额1.3亿元,有力维护了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党纪学习教育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渭南中院将不断增强党纪学习教育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断提升司法公信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铁军,为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贺世辉表示。



进入暑期以来,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民警通过寓教于乐的形式开展交通安全教育活动,提高学生“知危险、会避险”的交通安全防护意识。图为7月30日,民警组织孩子们体验实景模拟窄车通行安全盲区,宣讲出行注意事项。

本报通讯员 杨昌琪 摄

全力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 用心用情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上接第一版 推动思想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深度融合,教育引导未成年人形成正确道德判断和道德责任,要加强法治教育,把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作为“八五”普法工作重点,集中开展“防性侵”“防欺凌”“反电诈”等专题宣传教育,实质性运行法治副校长制度,全面推行中小学常态化法治教育系列机制,切实提升未成年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要加强协同教育,全面落实《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整合教育、公安、司法、民政、妇联、团委等各方面资源力量,加强未成年人保护领域专业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引导社会各界参与未成年人维权关爱工作。

坚持关爱为本,持续优化权益保障。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核心是学校,关键是家庭,重点是社会。要营造良好环境,严格落实校园封闭式管理、值班巡查、班级信息员等制度,持续开展校园周边网吧、电竞酒店、旅馆、洗浴等重点场所执法检查,在上学、放学等重点时段落实“高峰勤务”,严防发生涉校涉生案事件。要落实家访制度,学校领导要带头对不良行为学生开展家访,实现全覆盖,班主任每学期对每名学生至少开展1次家访,鼓励任课教师有针对性地开展家访。要关注身心健康,严格落实“双减”政策,优化教育教学内容和方式,发挥体育及健康教育课程解压力的作用,加强“家校社”联动,主动干预,有效疏导未成年人心理问题。要筑牢安全防线,把安全教育作为幼儿园、中小学课程的重要内容,加强防溺水、交通安全、用火用电等自我防护教育,健全学校安全管理制度,细化应急预案,将安全责任分解到岗、落实到人。

坚持预防为主,持续深化矫治帮扶。坚持从思想、行为和心理等方面开展矫治,让罪错未成年人思想认识有改

观,灵魂深处有触动,回归到正常的人生路上。要加快专门学校建设,制定出台支持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发展的政策措施,加大对有严重不良行为、家庭学校无力管教、限制刑事责任能力的未成年人专门教育力度,帮助他们迷途知返,尽快回归正常学习生活。要落实警调对接机制,将涉未成年人风险隐患信息纳入社会治安治理形势研判范围,及时掌握不良行为、严重不良行为、涉违法犯罪未成年人现实表现情况,做到早发现、早处理。要净化网络环境,落实《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深入排查涉未成年人直播、短视频、在线教育等各类网络平台,健全网络涉未成年人有害信息举报处置机制,坚决整治损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和合法权益的网络乱象。要加强特殊群体保护,深化“结对帮扶、爱心甘霖”工程建设,做好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困境儿童和农村留守儿童等特殊未成年人的帮扶救助工作,鼓励和引导退休后的“爱心爷爷”“爱心奶奶”到特殊学校对口帮扶,减少和消除引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各类因素。

坚持震慑为重,持续提升惩治效果。依法惩处违法犯罪的极少数,就是保护善良无辜的大多数,必须精准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及时有效打击未成年人犯罪,真正起到对全社会的警示教育作用。要突出打击重点,对主观恶性深、犯罪手段残忍、后果严重的“八类严重暴力犯罪”,绝不姑息纵容;对发展未成年人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民族分裂组织、宗教极端组织,教唆、胁迫、引诱、欺骗未成年人实施有组织犯罪、严重暴力犯罪的,坚决依法严厉打击。要提升办案效果,落实重大、疑难、复杂案件提前介入和会商研判、联合挂牌督办等制度,深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背后教训,找准主犯,对利用未成年人实施犯罪的主犯、骨干成员从重处

罚,实现案件办理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有机统一。要开展专项整治,把校园欺凌和暴力事件作为整治重点,及时消除可能导致学生欺凌行为的隐患,严厉打击欺凌、抢劫、盗窃、敲诈勒索等侵害学生人身和财产权利的违法行为,防止发生“视线外”的校园欺凌。

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 需要形成合力

压实工作责任。各级党委、政府要加强谋划部署,强化政策配套,建立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链条。党委政法委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充分履行统筹协调、指导督办、督促落实职能。检察院等政法机关要强化协作,对涉未成年人重大案件及时会商研判,依法妥善处理。教育、民政、文旅等部门要各司其职,履行好行业领域预防治理工作职责。共青团、妇联、工会、残联、关工委等组织要各尽其能,培育专门力量,提供支持服务,协助做好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

强化督导检查。把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纳入平安建设暨主动创稳考核,加大考评权重,科学量化考核。紧盯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督促地方和相关部门落实责任、细化措施,确保每项工作有人抓、有人管。要健全完善未成年人案件实施责任追究,对出现涉及未成年人的案件实施责任追究,深入分析问题原因,提出整改要求,倒逼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落实。

营造浓厚氛围。广泛宣传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成效和正面典型,讲好法治故事,不断凝聚正能量,丰富宣传形式,组织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动漫视频、故事讲述、情景模拟等形式,深入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推动司法及为民服务过程中落实普法责任,强化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 《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

上接第一版 积极支持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进一步做好交房工作,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要完善和落实地方一揽子化债方案,创造条件加快化解地方融资平台债务风险。要统筹防风险和强监管、促发展,提振投资者信心,提升资本市场内在稳定性。

会议指出,要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确保农村人口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要加强耕地保护和质量提升,抓好农业生产,努力夺取全年粮食丰收。

会议强调,要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要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人群就业。要加强低收入人口救助帮扶,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要全力做好防汛抗洪救灾工作,做好迎峰度夏期间能源电力供应,抓好安全生产,认真解决食品安全、社会治安等问题。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扎实推进碳达峰碳中和。要做好“十五五”规划前期研究谋划工作。

会议指出,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顽瘴痼疾,必须下大力气坚决根治。基层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最后一公里”,不能被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束缚手脚。中央书记处要持之以恒抓不放,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要定期督促检查,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各省级党委和政府要履行好主体责任,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强化监督检查。

会议强调,要强化制度建设与执行,统筹为基层减负和赋能,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精简会议、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切实解决烦扰基层的突出问题,进一步理顺基层权责,推动资源、服务、管理向基层下沉,精简创建示范和达标活动,注重创建示范实效。对党员干部特别是基层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要发现一个、整治一个;对具有一定典型性、普遍性的问题,要集中力量开展专项整治和清理,切实把基层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束缚中解脱出来,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树立正确政绩观,激励担当作为,有更多精力抓落实。

大检察官研讨班在京闭幕

上接第一版 行政检察要突出行政公益诉讼监督,把握权力边界;公益诉讼检察要牢牢抓住“公益保护”这个根本,紧紧扭住“可诉性”这个关键,注重办理有影响的案件,为立法提供支撑样本。要持续推进法律监督方式创新,完善重大监督事项办案程序,以数字检察赋能法律监督,要健全公正规范高效廉洁的检察权运行机制,坚持勇于自我监督,自觉接受外部监督。

董建明还就做好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专项报告行政检察工作情况及协同做好防汛救灾、抢险救援等工作作出部署。最高检领导、检委会专职委员,最高检咨询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各省级检察院检察长,解放军军事检察院检察长、副检察长,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检察院检察长,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最高检纪检监察组、最高检机关各内设机构及直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